

证券代码：835692

证券简称：力王高科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力王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广东力王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 8,517.70 万元购买佛山市南海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广东联达铭磁科技有限公司 3,692.31 万股股权，占广东联达铭磁科技有限公司总注册资本的 48%。

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为准，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广东联达铭磁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第二条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上述《办法》第四十条的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

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1,076,220,218.46 元，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 318,824,641.82 元。本次交易对价为 85,177,000.00 元，对应出资额为 36,923,100.00 元，不涉及控制权的变动，交易金额占挂牌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比例分别为 7.91%、26.72%，本次购买资产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的任一比例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购买资产》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购买 48%股权对应金额 85,177,000.00 元，结合广东联达铭磁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金额，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未超过 30%，未达到《公司章程》中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本事项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手续。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佛山市南海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佛山市南海桂城街道海六路8号联达大厦705室

注册地址：佛山市南海桂城街道海六路8号联达大厦705室

注册资本：19000万元

主营业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总部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

法定代表人：谢绮雯

控股股东：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实际控制人：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广东联达铭磁科技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和桂工业园B区顺景大道15号车间6四层之二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法定代表人：孙春阳

注册资本：7692.31万元

注册地址：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和桂工业园B区顺景大道15号车间6四层之二

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交易前，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广东力王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	4000 万元	4000 万元
佛山市南海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8%	3692.31 万元	3692.31 万元

本次交易后，广东联达铭磁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力王高科全资子公司。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标的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经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政远审字（2024）第 008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广东联达铭磁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信息如下： 单位：元

科目	2024-6-30	2023-12-31
合并报表净资产	90,026,744.60	76,953,542.22
合并报表总资产	428,915,334.90	391,815,358.08
母公司净资产	84,449,758.70	76,881,438.31
母公司总资产	380,216,748.32	356,585,994.55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合并报表营业收入	246,586,616.42	249,055,685.20
合并报表净利润	6,843,202.38	-23,268,172.13

经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北京百汇方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广东联达铭磁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京百汇评报字（2024）第 A-169 号），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结合本

次评估目的和被评估资产的特点，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由于资产基础法是基于会计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进行的，对不符合会计资产定义、不能准确计量的资源，如企业研发及管理团队、客户资源等对公司收益形成贡献的其他无形资产价值没有单独评估，资产基础法未能反映上述资源的价值，收益法能将企业拥有的各项有形和无形资产及实际的盈利能力等都反映在评估结果中，收益法的评估结论能更好体现广东联达铭磁科技有限公司的价值，故本次评估以收益法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即广东联达铭磁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0,124.74 万元。

（二）定价依据

根据评估结果，广东联达铭磁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0,124.74 万元，48%的股权价值为 9,659.88 万元。交易标的广东联达铭磁科技有限公司 48%股权已在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转让底价为 8,517.70 万元。

本次交易在评估价值的基础上，参考标的资产的挂牌底价，确定公司拟以 8,517.70 万元购买广东联达铭磁科技有限公司 48%股权。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参考审计评估结果以及产权交易中心挂牌底价，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金额为 8,517.70 万元，交易标的为佛山市南海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广东联达铭磁科技有限公司 3,692.31 万股股权，占广东联达铭磁科技有限公司总注册资本的 48%。具体协议目前尚未签署。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为准，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广东联达铭磁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广东联达铭磁科技有限公司专注于新能源光伏逆变器、车载充电桩等领域所用磁元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成立以来已经积累了良好的客户资源及市场声誉。2023年末，公司已购买联达铭磁52%的股权，并借此快速地切入了新能源领域市场，获取客户、渠道资源，扩大了公司新能源领域的业务。并购联达铭磁以来，公司整体业务规模迅速扩大，实现了规模效应，整体采购成本等有所下降，同时联达铭磁管理能力、生产经营能力提升，业务发展向好，盈利能力提升。为了进一步加强对联达铭磁的控制，提升归属于母公司的收益，公司购买联达铭磁剩余股权，使其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拟收购资产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有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优势，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后，联达铭磁由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变为全资子公司，整体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收购符合整体战略布局，有利于公司整合资源及经营运作，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扩大股东权益。

七、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力王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力王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